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代码：2016-016

##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之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8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回复说明》。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说明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